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蔡美蘭
電話：318823#65118
傳真：082321384
電子信箱：per000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二字第10900278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及附件檢附（0027876A00_ATTCH1.pdf、0027876A00_ATTCH2.pdf、
0027876A00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提升使用者操作便利性並兼顧
個人隱私權保護，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新增使用者「註記
/取消註記不核發交易」相關功能，並於本（109）年4月9
日（星期四）正式上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3月31日總處培字第
109002973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甲種發行(免發金酒公司)、各國中小、各戶政事務所、各鄉鎮代表會
副本：人事處

